

昆仑万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 1、昆仑万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通知于2023年11月22日采取通讯方式通知了全体监事。
- 2、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23年11月27日现场召开。
- 3、本次会议应参加的监事3名，实际参加的监事3名。
- 4、会议由冯国瑞先生主持。公司全体监事列席了本次会议。
- 5、监事会的举行和召开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议案和表决、通过情况如下：

（一）审议通过《关于补选监事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为确保公司第五届监事会各项工作顺利展开，全体监事经审议，认为安梦先生的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同意提名安梦先生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安梦先生简历详见附件。

表决结果：赞成票3票，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票的100%，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监事签字的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昆仑万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二十七日

附件：

安梦先生简历

安梦，男，1982年8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住权，北京工商大学，信息管理与信息系统专业。曾任职于北京天虹百货信息技术部。2011年加入昆仑万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职于公司IT运维部。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安梦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被认定“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也不存在《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条所规定的情形，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